

#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

##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职业教育质量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

### 各部门：

按照教育部职成司《关于做好中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（2024 年度）编制、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24〕29 号）和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度职业教育质量报告编制、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现就我校 2024 年度职业教育质量报告（以下简称年报）的编制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高度重视

编制、发布年报是学校健全教育质量评价制度、公开相关信息、接受社会监督的法定义务。年报工作对学校自身发展和官方评价至关重要，是学校接受管理考核、奖补的重要依据。各部门要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年报的编制工作，着力提高年报的量化程度、可比性和可读性，不断强化对年报编写质量，充分发挥年报对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推动作用（具体任务分解参照附件1）。

### 二、突出重点

年报包括“学校年报”和“企业年报”两部分内容。“学校年报”按“一校一年报”的要求编制和发布，编制内容参考附件 2 的框架；“企业年报”由学校招生就业处牵头联系合作企业组织编制（建议选择的合作企业应具有行业代表性，能彰显学校的办学特色）。

“学校年报”重点呈现学校在深化内涵建设、产教融合方面的工作成效，客观总结高技能人才培养、服务贡献、文化传承，牵头或参

与市域产教联合体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，推进职业教育专业、课程、教材、教师、实训改革，利用数字化技术服务学生学、教师教、教学管，打造国际化职教品牌等方面的成果成效（具体编撰内容参照附件2）。

“企业年报”要充分展现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，包括但不限于资源投入、专项支持、参与“五金”建设、助力合作院校随企出海等方面的做法、成效和问题。

### 三、规范填报

年报涉及内容必须严谨可靠，论证充分，数据准确，附表填报需认真指标及内涵说明（详见附件3），要求与人才培养状态数据填报口径保持一致。

接到编制任务的各牵头部门须于**2024年12月27日**前完成相关内容的编制工作。

联系人：质量管理办公室 李静

联系方式：0830-4893609 QQ: 1979414413

附件：1. 2024年度 四川化院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指标体系部门任务分解及注意事项

2. 2024年度四川化院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参考框架

3. 附表指标及内涵说明

质量管理办公室

2024年11月27日